

玉溪市红塔区财政局

玉溪市红塔区财政局关于中国共产党玉溪市红塔区委员会党校 2023 年干部教育培训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情况的通报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红塔区委员会党校、局属相关股室：

根据《中共云南省委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云发〔2019〕11号）、《云南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云财绩〔2020〕11号）、《红塔区财政局关于转发〈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云南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玉红财监〔2020〕13号）和《红塔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玉红财监〔2024〕13号）的要求，华昆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接受红塔区财政局委托，于 2024 年 7 月至 9 月对中国共产党玉溪市红塔区委员会党校 2023 年干部教育培训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通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干部教育培训是干部队伍建设的先导性、基础性、战略性工程，在进行伟大斗争、建设伟大工程、推进伟大事业、实现伟大

梦想中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地位和作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赋予了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新的历史使命。面对世界政治经济外部环境的深刻变化，面对国内经济社会运行的新问题新挑战，迫切需要全党来一个大学习，切实加强和改进干部教育培训，不断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不断提高广大干部的政治素质和执政本领。中国共产党红塔区委党校作为干部教育培训的主要承办单位，承担着提供培训场地和保障培训期间的各项服务的责任。负责教学资源开发与整合，更新教学内容，优化课程体系，确保教育培训的前沿性和实效性。致力于师资队伍的建设与管理，提升教师队伍的整体素质，为高质量的教育培训提供师资保障。承担学员管理与考核的任务，与基层党团组织 and 相关部门合作，确保教育培训的效果和质量。开展对外交流与合作，与上级领导机关和兄弟院校党校保持联系，互通信息，相互学习，提升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水平。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下达资金 91.68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91.68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使用资金 24.26 万元，资金使用率 24.46%。

二、绩效评价结论

玉溪市红塔区 2023 年干部教育培训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93 分，评价等级为“优”。

评价认为，本项目年度目标基本实现，按照《红塔区 2023 年度干部教育培训计划》，区委党校积极配合组织部统筹全年各

培训班次办班计划，认真履行党校干部教育培训的主体责任全年共举办主体班 11 期，包括红塔区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研讨班、“万名党员进党校”“万名党组织书记大轮训”区级示范培训班、党建引领基层社会治理和法治政府培训班、宣传思想暨意识形态工作、统一战线、党风廉政建设、青年人才、离退休老干部读书班，同时结合红塔区重难点工作开展了重点产业、现代化建设培训班等，培训、轮训学员 3514 人次，进一步深化了党的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提高了党校干部教育培训质量。但绩效评价同时发现，项目实施中还存在预算执行率低、培训内容针对性不强等问题。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科学设置培训内容

始终把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作为干部教育培训的主课，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线，围绕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等内容，认真制定培训方案，科学设置学习专题，将专题辅导和研讨式学习结合起来，进一步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课堂、进学员头脑。同时，围绕国家宏观政策和全区中心、重点工作等设置教学内容，突出理论原理与区情实际的有效结合，保证了教学内容设置的科学性、逻辑性、系统性。

（二）探索多元化培训方式

灵活采用课堂讲授、现场教学、学员论坛、研讨交流、情景

式教学等多种教学方式，突破封闭式单一化的教学培训模式，突出理论学习与实践体验，灌输式教育与互动式学习的有机结合，提升培训质效。

（三）注重授课教师管理

注重对授课教师的管理。从 2023 年开始，每一期主体班包括市县一体化委托班邀请到的授课教师严格要求其签订主讲人承诺书，规范教学行为，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项目预算执行率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下达资金 91.68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91.68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使用资金 24.26 万元，资金使用率仅为 24.46%。

（二）培训内容设置的针对性不强

在当前干部教育培训工作中普遍存在深入调查研究不够，导致没有很好地结合干部的实际现状。尤其大多数培训班的培训过于笼统，存在理论内容多，实用性内容少的现象，与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实际的结合不够。

（三）教学方式创新力度不足

部分企业在培训方式上依然以传统讲授式为主，研讨式、案例式、情景式等教学方式融入不够，让学员少了更多理论联系实际思考和解决问题的机会，学以致用体现不出来，培训的有效性、针对性大打折扣。

五、建议

（一）提高项目预算执行率

建议优化资金支出分配，加强成本控制和监督，加强项目风险管理，加强沟通与协调，建立有效的监控与报告机制。这可以使其更好地控制成本、识别和应对风险，并及时沟通和报告预算执行情况，从而提高项目预算执行率。

（二）提升干部培训内容针对性

建议深入调查研究干部的实际现状，确保培训内容与实际需求相匹配。同时，应增加实用性的内容，培养干部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此外，培训内容应与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实际相结合，解决当地存在的问题和挑战。个性化培训也尤为重要，根据干部的需求和特点提供定制化的培训计划。持续跟踪评估培训效果，及时调整和改进培训内容。可增强培训内容的针对性，使其更贴近实际情况，提高培训的实效性和实用性。

（三）创新教学方式，提升培训的实效性和针对性

建议引入多元化的教学方式，如研讨式、案例式、情景式等，激发学员的思考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将培训内容与实践紧密结合，培养学员的实际操作能力；充分利用现代技术手段，提供灵活便捷的学习方式；建立有效的反馈与评估机制，调整教学方式和内容；加强培训师资的培养，增强教师的教学能力和创新意识。促进教学方式的创新，提高培训的有效性和针对性，激发学员的学习兴趣和思考能力，使其能够更好地将所学知识应用到实际工

作中。

六、整改

部门要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工作，对照此次评价结果，认真分析整改，充分运用好评价结果，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对照评价发现的问题清单，举一反三梳理出项目施点存在的问题，有针对性地提出整改落实措施，并将整改情况按时报区财政局备案。

- 附件：1.资金使用情况表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3.整改反馈表

玉溪市红塔区财政局

2024年12月5日

附件 1:

资金使用情况表

项目名称：玉溪市红塔区 2023 年干部教育培训专项资金（万元）				
	下达资金	实际到位资金	实际使用金额	备注
区级资金	91.68	91.68	24.26	

附件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名称：干部教育培训专项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备注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5分)	政策落实	5	反映和考核贯彻落实云南省人民政府有关干部教育培训专项资金的部署情况。	评价要点： 是否依据《中共玉溪市红塔区委组织部关于印发红塔区 2023 年度干部教育培训计划（玉红组发〔2023〕24 号）和《中共玉溪市委组织部关于印发玉溪市干部教育培训规划（2023—2027 年）的通知》（玉组发〔2024〕5 号）进行决策，红塔区执行的政策是否符合中共玉溪市红塔区委组织部有关干部教育培训的部署。	依据《中共玉溪市红塔区委组织部关于印发红塔区 2023 年度干部教育培训计划（玉红组发〔2023〕24 号）和《中共玉溪市委组织部关于印发玉溪市干部教育培训规划（2023—2027 年）的通知》（玉组发〔2024〕5 号）进行决策，红塔区执行的政策是否符合中共玉溪市红塔区委组织部有关干部教育培训的部署。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5	依据《中共玉溪市红塔区委组织部关于印发红塔区 2023 年度干部教育培训计划（玉红组发〔2023〕24 号）和《中共玉溪市委组织部关于印发玉溪市干部教育培训规划（2023—2027 年）的通知》（玉组发〔2024〕5 号）进行决策，红塔区执行的政策符合中共玉溪市红塔区委组织部有关干部教育培训的部署。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明确性	3	用于反映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设定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②绩效目标是否与项目主管部门或实施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③绩效目标是否与项目资金量相匹配。	①设定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得 1 分； ②绩效目标与项目主管部门或实施单位职责密切相关，不存在与其他部门或其他项目绩效目标雷同的情形，得 1 分； ③绩效目标与项目资金量相匹配，不存在“小资金大目标”或“大资金小目标”的情形，得 1 分。	2	①设定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得 1 分； ②绩效目标与项目主管部门或实施单位职责密切相关，不存在与其他部门或其他项目绩效目标雷同的情形，得 1 分；

		绩效指标合理性	3	反映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在共性指标基础上设置个性指标； ③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赋予体现。	①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 ②在共性指标基础上设置个性指标；得1分； ③设计的绩效指标值清晰，可考核，可衡量，不存在“指标字义不清晰”、“考核无数据来源”、“考核依据无操作性”，得1分。	3	①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 ②在共性指标基础上设置个性指标；得1分； ③设计的绩效指标值清晰，可考核，可衡量，不存在“指标字义不清晰”、“考核无数据来源”、“考核依据无操作性”，得1分。
资金投入 (9分)		实施方案合理性	5	用于反映项目实施的前期准备工作内容的完备性、科学性。	评价要点： ①是否制定项目实施方案； ②方案中是否有详细的实施进度安排及执行计划； ③方案中是否对资金安排进行合理分解及安排； ④方案中是否明确具体的实施内容，工作目标和保障措施。	①制定了项目实施方案，得1分； ②方案中有详细的实施进度安排及执行计划，得1.5分； ③方案中对资金安排进行合理分解及安排，得1.5分； ④方案中明确了具体的项目实施内容、工作目标和保障措施，得1分。	3	①制定了项目实施方案，得1分； ②方案中有详细的实施进度安排及执行计划，得1.5分； ③方案中对资金安排进行合理分解及安排，得1.5分； ④方案中明确了具体的项目实施内容、工作目标和保障措施，得1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得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1分。	4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得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1分。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5分)	预算 执行 率	5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资金。 实际到位资金数: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得分=预算执行率×5分; 资金使用率<60%,每少5%。扣1分。	0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项目下达资金91.68万元,实际到位资金91.68万元,资金到位率100%,使用资金24.26万元,资金使用率24.46%。扣5分
	项目管理 (7分)	绩效 管理 开展 情况	4	部门是否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自评有关数据真实性、准确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按要求开展自评并及时完成自评上报工作; ②自评数据是否真实、客观、准确、合理; ③各级指标的赋分权重是否符合要求。 ④对项目自评结果情况是否有相关整改及改进措施。	①按要求开展自评并及时完成自评上报工作,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自评数据真实、客观、准确、合理,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③各级指标的赋分权重符合要求,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④对项目自评结果情况有相关整改及改进措施得1分。	4	①按要求开展自评并及时完成自评上报工作,得1分 ②自评数据真实、客观、准确、合理,得1分 ③各级指标的赋分权重符合要求,得1分。 ④对项目自评结果情况有相关整改及改进措施得1分。
		档案 管理 规范 性	3	中国共产党玉溪市红塔区委员会党校对项目所必须的档案资料进行收集、分类、整理、归档、管理,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档案管理的情况。	评价要点: ①中国共产党玉溪市红塔区委员会党校是否配备的专人负责干部教育培训计划的资料档案管理; ②项目档案资料是否分类是否清晰、完整、齐全、规范。	①中国共产党玉溪市红塔区委员会党校是否配备的专人负责干部教育培训计划的资料档案管理,得1.5分; ②项目档案资料是否分类清晰、完整、齐全、规范,得1.5分。	3	①中国共产党玉溪市红塔区委员会党校是否配备的专人负责干部教育培训计划的资料档案管理,得1.5分; ②项目档案资料是否分类清晰、完整、齐全、规范,得1.5分。

	财务管理 (8分)	资金使用 合规性	6	反映干部教育培训专项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评价要点： ①干部教育培训专项资金是否按照《基金管理办法》，纳入财政专户管理，专款专用；②补助资金是否符合“清源行动”要求，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违规使用等情况。	①干部教育培训专项资金纳入财政专户管理，专款专用，得3分，不满足不得分； ②补助资金符合“清源行动”要求，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违规使用等情况，得3分，不符合不得分。	6	①干部教育培训专项资金纳入财政专户管理，专款专用，得3分 ②补助资金符合“清源行动”要求，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违规使用等情况，得3分。
		会计核算 规范性	2	项目实施单位的项目资金会计核算是否符合《会计法》和相关会计准则、会计制度，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会计核算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内部会计控制规范、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 ②项目资金是否建立专账管理； ③是否有完整审批程序和手续； ④记账、报账是否符合会计基础工作规范，是否存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①会计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内部会计控制规范、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得1分； ②项目资金建立了专账管理，得1分； 出现其中任意违规行为，该大项指标不得分。	2	①会计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内部会计控制规范、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得1分； ②项目资金建立了专账管理，得1分；
产出 (30分)	数量指标 (18分)	电梯 正常 运行 天数	6	反映电梯无故障运行的总天数及电梯设备的稳定性和可靠性。	评价要点： ①统计周期内电梯实际运行天数； ②排除计划性维护、检修等非故障停梯天数； ③关注故障导致的停梯时间及其对正常运行天数的影响。	①电梯故障时间占总运行时间的比例低于5%，则得满分； ②电梯故障时间占总运行时间的比例介于5%-10%，得4分； ③10电梯故障时间占总运行时间的比例介于10%-20%，得2分； ④电梯故障时间占总运行时间的比例>20%，不得分。	6	电梯定期维护保养，不存在电梯故障的情况，电梯故障时间占总运行时间的比例低于5%，得满分。

		培训任务完成率	6	反映学员对培训的参与度和干部培训工作的覆盖面。	评价要点： ①统计周期内实际参加培训的人数； ②关注培训参与率的提升情况。	①达到预定培训参与人次目标的，得3分； ②培训参与率较往期有提升，得3分。	6	截止目前，共承办市县党校委托班4期，包括全国村党组织书记和村委会主任视频培训班、易门县现场教学骨干讲解员培训班、易门县2023年基层党组织书记暨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领头雁”培训班、2023年度全市劳动保障监察员业务培训班，培训、轮训学员223人次。 ；完成清华大学乡村振兴远程教学站的各项报送工作，11月，与红塔区教师进修学校联合选送2名基层乡村教师到清华大学参加“2023清华伟新乡村美术教师培养计划第8期”学习培训。
		教师课题申报数	6	反映教师的科研积极性和党校的教学氛围。	评价要点： ①统计周期内教师实际提交的课题申报数； ②关注课题申报的质量（如课题的创新性、可行性等）。	①教师实际提交的课题申报数与计划课题申报数无差异，得3分； ②课题的创新性、可行性等得到应用，得3分。	6	①教师实际提交的课题申报数与计划课题申报数无差异，得3分； ②课题的创新性、可行性等得到应用，得3分。

质量指标 (12分)	电梯维修及时率	4	反映党校电梯维修服务的响应速度和效率。	评价要点： ①统计周期内电梯故障报修次数及维修响应时间； ②关注维修完成时间和维修质量； ③确保维修人员按照规定的响应时间到达现场。	①周期内未发生电梯故障报修次数，得1分 ②维修完成时间及时和维修质量良好，得1分； ③确保维修人员按照规定的响应时间到达现场，得2分。	4	①周期内未发生电梯故障报修次数，得1分 ②维修完成时间及时和维修质量良好，得1分； ③确保维修人员按照规定的响应时间到达现场，得2分。	
	会场卫生达标	4	反映培训场地管理的规范性和服务质量。	评价要点： ①定期对会场进行卫生检查，记录检查结果； ②关注会场卫生死角和易污染区域的清洁情况； ③确保会场卫生状况符合相关卫生标准和要求。	①定期对会场进行卫生检查，登记检查结果，得1分； ②关注会场卫生死角和易污染区域的清洁情况，得1分； ③确保会场卫生状况符合相关卫生标准和要求，得2分。	4	①定期对会场进行卫生检查，登记检查，得1分； ②会场卫生死角和易污染区域的清洁情况良好，得1分； ③会场卫生状况符合相关卫生标准和要求，得2分。	
	教学设备完备率	4	反映教学资源的充足性和教学质量的保障程度。	评价要点： ①定期对教学设备进行检查和维护，记录检查结果； ②关注教学设备的完好率和使用效率； ③确保教学设备符合教学要求和安全标准。	①定期对教学设备进行检查和维护，记录检查结果，得2分； ②关注教学设备的完好率和使用效率，得1分； ③确保教学设备符合教学要求和安全标准，得1分。	4	①定期对教学设备进行检查和维护，记录检查结果，得2分； ②教学设备完好率和使用效率，得1分； ③教学设备符合教学要求和安全标准，得1分。	
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20分)	餐饮安全事故发生率	6	反映干部教育培训餐饮服务的安全性和管理水平。	评价要点： ①统计周期内餐饮安全事故的发生次数和类型； ②关注事故原因、处理过程及后续改进措施； ③确保餐饮服务符合食品安全标准和要求。	①统计周期内餐饮安全事故的发生次数和类型，得2分； ②关注事故原因、处理过程及后续改进措施，得2分； ③确保餐饮服务符合食品安全标准和要求，得2分。	6	①统计周期内餐饮安全事故的发生次数和类型，得2分； ②未发生安全事故，得2分。 ③餐饮服务符合食品安全标准和要求，得2分。

	电梯安全事故发生率	6	反映党校电梯运行的安全性和管理水平。	评价要点： ①统计周期内电梯安全事故的发生次数和类型； ②关注事故原因、处理过程及后续改进措施； ③确保电梯运行符合安全标准和要求。	①统计周期内电梯安全事故的发生次数和类型，得2分； ②关注事故原因、处理过程及后续改进措施，得2分； ③确保电梯运行符合安全标准和要求，得2分。	6	①统计周期内电梯未发生安全事故，得4分； ②确保电梯运行符合安全标准和要求，得2分。
	教学科研成果转化率	8	反映的调研成果在教学和科研实践中的转化率。	评价要点： ①调研成果是否被应用于教学改进、课程设计、教材编写等方面； ②是否对区委、政府决策提供了有价值的信息和依据；	①调研成果被应用于教学改进、课程设计、教材编写等方面，得4分； ②对区委、政府决策提供了有价值的信息和依据，得4分；	8	①调研成果被应用于教学改进、课程设计、教材编写等方面，得4分； ②对区委、政府决策提供了有价值的信息和依据，得4分；
	满意度（10分）	10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考核干部教育培训学员对干部教育培训内容和培训后能力提升的满意度。	评价要点：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考核城乡居民学员对干部教育培训内容和培训后能力提升的满意度。	评价要点： ①满意度得分 $\geq 90\%$ ，得10分； ② $90\% >$ 满意度得分 $\geq 80\%$ ，得8分； ③ $80\% >$ 满意度得分 $\geq 70\%$ ，得6分； ④ $70\% >$ 满意度得分 $\geq 60\%$ ，得3分； ⑤满意度得分 $< 60\%$ ，不得分。	8	本次问卷调查共发放问卷167份，有效问卷167份，满意问卷143份，总体满意度为85.62%。
合计		100				93	

附件 3:

红塔区财政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反馈表

被评价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整改情况	(整改报告单独附在表后。)		
项目实施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主管部门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资金管理股室审核意见			
资金管理股室负责人(签字) (科室盖章) 年 月 日	分管领导意见: (签字) 年 月 日		

注：本表报财政局对口资金管理股室，经股室审核后，报送监督评价股备案。